

附件

2026（第三届）全国大学生 电力市场—碳市场交易能力大赛组织方案

一、大赛执行机构

大赛设专家委员会、组织委员会、监督仲裁委员会，负责大赛的学术指导、赛制制定、组织管理、监督仲裁、结果发布、产教合作与人才对接等相关事宜。组织委员会下设秘书处，负责组织委员会的各项日常事务。区域赛和校赛在大赛组委的指导下成立区域赛组委会和校赛组委会。相关执行机构、联系人的联系方式适时在大赛官网公布，方便参赛院校和师生。

二、参赛主体及方式

（一）参赛主体

竞赛期间正式注册的在校本科生、研究生均可参赛。国外高校的学生，需依托国内高校参赛。大赛以团队为基本参赛单元，每队由3名队员和1名及以上指导教师组成。每名队员只能参加一个团队。每个参赛高校可以设1名及以上领队。

（二）组队原则

可以跨院校、跨专业组队。跨院校组队的队伍以队长所在院校作为参加学校赛、区域赛的划分依据。

（三）竞赛层级

大赛分设本科生、研究生（含硕士、博士）两个层级，设本科生组、研究生组、MBA组三个组别。参赛成员中有一位

及以上研究生参与的团队属于研究生组，参赛成员中有一位及以上 MBA 学生参与的团队属于 MBA 组。

(四) 专业分区

在电力交易赛道，参赛成员中有二位及以上电气相关专业学生参与的团队属于电专业分区，其他队伍属于非电分区。电专业、非电专业分区进行成绩排名和奖项评定。

三、赛制与赛程

(一) 竞赛赛制

大赛分学校赛、区域赛、全国赛三级赛事。所有参赛团队集中时间段报名，逐级参赛，分级选拔，优胜晋级。

学校赛：由各学校赛承办单位组织，择优推荐参加区域赛的团队。学校赛可以利用赛事平台统一进行远程在线理论知识竞赛，也可以用大赛组委会授权的其他竞赛方式进行。学校赛组委会根据竞赛成绩选拔晋级区域赛的团队。

区域赛：由各区域赛组委会统一组织，由区域赛承办负责实施。超过 20 支（含 20 支）参赛团队的院校可以单独设置区域赛赛点，在区域赛组委会的指导下组织本赛点比赛；不设独立赛点的高校按照所在地理区域由区域赛组委会协调参加相应的赛点比赛。区域赛利用赛事平台统一进行远程在线理论知识竞赛，并在本区域中选拔晋级全国赛的团队。

全国赛：由大赛组委会统一组织，由全国赛承办单位负责实施。全体全国赛参赛师生集中在全国赛现场参加比赛。竞赛形式包含在线仿真实操竞赛、案例情景面试。

本届大赛的全国赛承办单位为上海电力大学，全国赛的举办地点为上海市。各区域赛和学校赛的承办单位由参赛院校自愿申报，经大赛组委会批准在大赛官网发布。

(二) 竞赛形式

在线仿真实操：利用电力市场交易仿真平台进行电力市场交易模拟实战。

理论知识竞赛：利用赛事平台开展在线理论知识考试，考题从试题库中抽取。试题库由资深教授、行业专家命题。

案例情景面试：依据赛事组委会发布的案例背景，进行分析和阐述，资深教授和行业专家作为评委现场进行提问和点评。

(三) 大赛赛程

1. 参赛报名（3月10日—3月25日）
2. 学校赛（4月中旬）
3. 区域赛（5月中旬）
4. 赛前免费实训（6月中旬—7月初）
5. 全国赛（7月中旬，上海）

具体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四、奖项与晋级

学校赛奖项由学校赛组委会根据本校情况设置，报大赛组委会备案。学校赛组委会根据大赛组委会分配的指标或比例择优推选晋级区域赛的队伍。

区域赛设特等奖、一等奖和二等奖。区域赛组委会根据大赛组委会分配的指标或比例择优推选晋级全国赛的队伍。

全国赛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可另设单项奖。获得全国赛特等奖和一等奖团队的指导教师可参与评审优秀指导教师奖。对在大赛组织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可被评选为优秀组织单位和突出贡献个人。

学校赛获奖证书的制作与发放由所在学校负责；区域赛和全国赛获奖证书的制作与发放由大赛组委会负责，获奖学生和教师在大赛官网下载电子版获奖证书。

五、信息渠道

(一) 信息渠道

大赛官方网站（<https://js.epmsenergy.com/>）和“碳中和能源管理虚拟教研室”公众号。



扫码关注“碳中和能源管理虚拟教研室”公众号

(二) 竞赛规则

登录大赛官方网站获取交易仿真平台使用手册、竞赛规程、参赛学生守则等资料。

六、竞赛培训

为营造大赛求真务实的学术氛围，弘扬大赛互学共济的团队文化，帮助参赛学生熟悉竞赛平台，巩固理论知识，提高电力交易和碳交易能力，大赛组委会委托相关单位开展线

上线下结合的免费培训，参赛院校的师生可以自愿参加。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七、承办院校申请

承办院校申请需要从官网注册并提交申请，学校赛和区域赛承办单位由参赛院校或区域内院校向上级赛事组委会提出申请，全国赛承办单位向大赛组委会秘书处提出申请，经相应组委会审批确定，并在大赛官网公布。如需申请表模板请从官网下载中心下载。

八、赛事组织工作

各级赛事在相应组委会的统筹下，由相应承办院校具体实施。相关工作参照学校赛、区域赛、全国赛工作通知和学校赛、区域赛、全国赛组织工作细则执行。参赛学生参照竞赛须知执行。

区域赛的划分根据地理区划，结合报名情况综合划分，确保各区域的参赛人数和参赛院校数相对均衡。每个区域根据报名人数比例分配晋级全国总决赛的指标。大赛组委会向区域赛各赛点派出观察员，指导监督区域赛的各项组织工作。

各级赛事结束后公布获奖及晋级名单，名单需要在大赛官网公示 3 天。各级监督仲裁委员会做好赛前、赛中、赛后监督，及时处置举报和纠纷。

未尽事宜详见大赛章程和大赛官网。